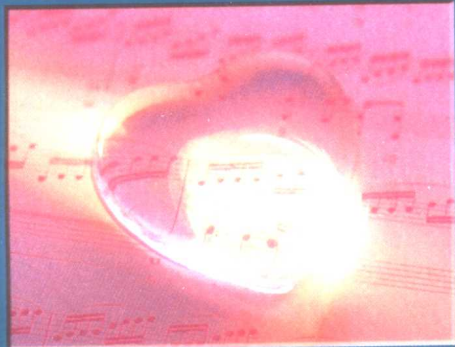


# 心灵的行走

X I N L I N G D E



X I N G Z O U

葛水平/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 心灵的行走

葛水平/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心灵的行走/葛水平 著. —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02. 10

ISBN 7-5059-4151-8

I. 心… II. 葛…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71353 号

---

|      |                           |
|------|---------------------------|
| 书 名  | 心灵的行走                     |
| 作 者  | 葛水平                       |
| 出 版  | 中国文联出版社                   |
| 发 行  |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
| 地 址  |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100026)     |
|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
| 责任编辑 | 向群                        |
| 印 刷  | 北京房山区南召印刷厂                |
| 开 本  | 850×1168 1/32             |
| 字 数  | 120 千字                    |
| 印 张  | 5                         |
| 版 次  | 2002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
| 书 号  | ISBN 7-5059-4151-8/I·3236 |
| 定 价  | 12.00 元                   |

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

欢迎惠顾我们出版社的网站 <http://www.CFLACP.com>

## 目录

### 第一辑 过去的真过去了吗

|                   |      |
|-------------------|------|
| 生命最后和舞蹈·····      | (3)  |
| 云鬓·····           | (8)  |
| 金莲·····           | (11) |
| 女红·····           | (15) |
| 胭脂·····           | (19) |
| 荷花式的超尘·····       | (22) |
| 只能使怀古之心愈重·····    | (27) |
| 在历史蜿蜒的背景下·····    | (31) |
| 蹉不过那条河·····       | (34) |
| 云在青天水在地·····      | (38) |
| 宛转娥眉马前死·····      | (43) |
| 一个听来的故事·····      | (49) |
| 草泽医人傅山·····       | (53) |
| 日本鬼子，你要我怎么开口····· | (57) |
| 流动的生命·····        | (61) |
| 流逝·····           | (63) |
| 热闹中的荒谬·····       | (66) |

## 第二辑 在激情中行走

|                  |       |
|------------------|-------|
| 石头上的生命岁月 .....   | (73)  |
| 一部被黄沙淹没的史籍 ..... | (80)  |
| 玄 境 .....        | (84)  |
| 大美难言 .....       | (90)  |
| 到精神的领地中行走 .....  | (95)  |
| 美丽得遥远 .....      | (101) |
| 源庄掬香 .....       | (106) |
| 在寺庙的阳光下微笑 .....  | (109) |
| 白云生处 .....       | (113) |

## 第三辑 现在和现在的思念

|                 |       |
|-----------------|-------|
| 读 父 .....       | (119) |
| 山中的孩子 .....     | (124) |
| 黄铜小号 .....      | (127) |
| 在城乡间飘泊 .....    | (130) |
| 泛着水波的回忆 .....   | (133) |
| 金色的尘埃 .....     | (137) |
| 内窑黄昏 .....      | (140) |
| 脱尽生命年节的二胡 ..... | (144) |
| 说书盲人 .....      | (147) |
| 驴 .....         | (150) |

|                        |       |
|------------------------|-------|
| 我走过时间，我走过山河（代后记） ..... | (154) |
|------------------------|-------|

# 第 一 辑

过  
去  
的  
真  
过  
去  
了  
吗



## 生命最后的舞蹈

元和十一年秋，唐朝诗人李贺骑驴从潞州古城蜿蜒经长平、泽州、河阳、洛阳，走回河南昌谷。一路上景色萧瑟，铺天盖地的秋色有着一种无力抵挡的哀绝。诗人李贺骨瘦清癯，双眉微蹙，在夕阳下的驴背上又吟又醉，又问又叹，以一首《秋来》诗作为自己的讣词，在最后生命的舞蹈中流泪而去。

二十七岁，唐朝诗人李贺生命永恒地停止了。

李贺生当安史之乱后的中唐时代。大唐的气候走到这里已经开始有了凉意，没有炎夏的燠热。秋风乍起，万邦来朝的威仪与光荣都已远去，远去得只能从书籍和记忆中去寻找。李唐王朝现在所唱的，已是江河日下的悲歌。就是这样一个季节，一个绝非凡俗之辈的李贺在河南昌谷降生了——唐宗室郑王亮的后裔。郑王亮何等人也？唐开国皇帝李渊的叔父。论才情，他7岁能辞章，文采与壮志一起飞扬的十五岁，便以乐府歌诗知名于时。李贺，正宗唐代宗室之后。十八岁即以《燕门太守行》一诗名声大震。这样一个家族，从唐开元到唐贞元，就似一声叹息，一切都在不久前，现在平添的却是一份离去的仓惶。当时的中唐已是内有藩镇割据，宦官弄权的局面；外有吐蕃东侵，南诏北扰，正值内忧外患之日。李贺其时的德宗、顺宗和宪宗，已远不及唐英名的开国之主了，甚至连返照的回光都早已消失。一切的一切就早已埋伏在李贺生命走过的必然之

路上了。

钟鸣鼎食，镂金错彩。“天子一日一回见，王侯将相立马迎”，李贺一厢情愿地认为，朝廷的重用，是他最终承担振兴李姓江山重任的目的。按中国官位制度，李贺第一步就走了输棋。因父名“晋肃”，“晋”与“进”同音犯讳，不可参加进士考试。即使仗义而爱才的韩愈为之竭力辩白写了一篇《讳辩》也无法改变他的命运。李贺不相信有此厄运，同时也不想回河南昌谷，滞留在长安祈盼，他的等待终使朝廷给了他一个从九品的太常寺奉礼郎的小官，就是在庙堂里负责摆设祭品，导引祭拜，缩手缩脚，容不得思想过分品味。漂泊在外，身单衣薄的李贺，就为这一点走向功名的通途，厚起脸皮把自家心中痒痒的恨和生生的痛隐藏起来。尽管仕途凄凉、险恶，李贺却死抱着幻想不放。“男儿生不取将相，身后泯泯谁当评”，如果不是身体的缘故，李贺不会辞官，还会等待。

就在身体每况愈下时，一封来自潞州的信，给了李贺一丝生机。在潞州出任幕僚的张彻在信中说，在生活留不下你的时候，就来天下之脊潞州吧，这里的群山勾划出绵长的轮廓，这里的子民以奇特的平静生活着，这里的节度使鄱士美，效忠唐皇，将会有大的举措，把你的建功立业的雄心放到潞州起死回生吧！李贺，你可是天皇贵胄，王子王孙啦。这一封流于李贺胸臆的信，使得他那求助帝王权贵欣赏奖掖的心，又一次复活。元和九年夏，李贺骑驴从昌谷蜿蜒走入太行山深处。“洛阳今已远，越衾谁为熟？石气何凄凄？”何凄凄。“一夕绕山秋”，满山遍野的夕阳铺呈出了李贺生命最后的另一种悲凉。

李贺是害着肺病入太行的。从《七月一日晓入太行山》一诗中，看到了诗人苦寒潦倒，竟不如万物能得以自适。鸡鸣、狗叫、穿着玄色唐衫的村姑，李贺饱吸了一口潞地的新鲜空

气，那滋味醇厚，竟像是云母片可层层剥离的美好，但却涨痛了胸膛。“匣中奏章密如蚕”，李贺在形容张彻做幕僚的繁杂工作之际，那颗跃动的心渐渐不痛快起来。他首先发觉潞州的郗士美，根本就不可能在一个藩镇官吏跋扈的社会中有所作为，朝廷根本就不把潞州当回事儿，做幕僚的张彻只是想让他来潞州做垫脚石，他好抽身回长安去。李贺孤身向北而归心向西，他想起太原公子李世民、潞州别驾李隆基，李贺就是冲着这块膏腴可耕的土地而来的，风俗淳古。李氏家族承儒守官十几代，李唐王朝，真要大江东去了吗？社会秩序和李贺的向上精神，使他无法从现实的境地拔高自己的立足点，李贺在这块神话创世之地，仰天俯地，长吁短叹，慨叹：“不得与之游，歌成鬓先改。”如夜行的山道没有明月，没有星光，清冷迷晕。他试图以自己的诗名，从上流社会中结交朋友，寻找救助，作揖打拱，陪酒赴宴，奉赠诗赋，但这毕竟不是诗人的性格。节度使郗士美在一次酒醉后对李贺说：“诗人就是诗人，是自行其是的大鹏，仕官就是仕官，是柔顺谦恭的鸚鵡，你来潞地最大的满足是什么呢？”李贺低头从心里生出一缕凄清，一缕寂寥，一缕迷惘。“身血未凝身问谁”？问谁是向谁、靠谁，谁来主宰诗人的命运呢？李贺的心情在一切虚妄之中沉寂下来，而沉寂下来的心情除了旷茫之外，再没有别的什么了，这是生命走过漫长的时间之后的状态，是失意，李贺行将死去。李贺看到古旧潞州城下渺小的生命如芥豆，看到绝无张扬和怨天尤人的哀叹，看到潞水，一种流动的白，在浩淼的远处消失。

如果精擅笔歌墨舞的文人不以自己过人的特长去展示，反而想换一种活法，这会是怎样一种不切实际呢？元和十年夏，潞州节度使郗士美为保名节告病还乡，李贺对生命有了更深的认识。他开始怀想诗书自适闲静隐逸的生活。日头很好，无

风。李贺骑驴走出野郊。山寺晨钟，落日归云，既然大材小用和不用，就泛爱自然吧。李贺看到潞麻，由此而想到罗浮山地的葛。潞麻在唐初时就已经冠于东方，被誉为“一熟天下贱”，以李贺短暂的生命行程，一生从未到过博罗一带，却在潞地写下了《罗浮山人与葛篇》。那宛如锦帛的麻，也正如诗中所写光洁如“江雨空”，凉爽舒适如“兰台风”。李贺的诗一向是以奇诡著称，而虚荒诞幻的涉想奇绝，由葛而麻也是诗人运意构思的绝想。“长歌破衣襟，短歌断白发”，陆放翁在评说李贺的诗中，说他用得最多的一个字就是“白”字，居然达九百处之多。在潞地所写的三十多首诗中竟也有十几处。“雄鸡一声天下白”、“吟诗一夜东方白”、“一夜绿房迎白晓”、“碓碎千年日长白”、“秋野明，秋风白”、“云楼半日壁斜白”、“蓝水气无清白”。真个是一团白气，很寂寞啊，人生如梦，梦是白，如一场惊鸿一瞥的雪，了无痕迹。

白长夜短，山色空朦。生活虚妄性在李贺的心中成为无尽恐慌的白，那是对于一片阳光的呼喊，是回望前贤在几十年中的思考仍不能给予的明了，是诗人生命的最后。元和十一年冬日，白雪飞扬的中州大地上，老母嚎啕悲声动天，李贺化为一缕青烟直冲白日——“文章何处哭秋风”、“村寒白屋念娇婴”。

从古至今，官居显位而文章不朽的又有几人？远的说，“屈原放逐，乃赋《离骚》”，不放逐，当然就没有《离骚》了；近的说，曹雪芹写《红楼梦》，仕途是大道，大道不通，才弄起“小说”，聊以自慰。官位显赫可以磨砺人思想的锋刃，却也会限制一个文人的艺术视野。李贺英年早逝是不幸的，但仕途不通却并非不幸，如果李白供奉翰林后从此青云直上，如果杜甫献三大礼赋后一朝飞升，如果陶潜不彻底与仕途决绝，铁下心来保全文人人格田园隐居生活，如果孔子不周游列国十四

年“累累若丧家之犬”，他们后来的语录和诗句，怎么能落笔惊风雨，怎么能千秋百代！加拿大有一位女诗人安妮·埃拜尔，她写了一首诗，说她是一个瘦骨嶙峋的女人，但长有美丽的骨头。李贺，我们嶙峋骨瘦的李贺，他同样美丽的骨头支撑了他伟大的创作。海德格尔说，人类在最后能留下来的惟有语言，语言才是我们生命永恒的家园。一千年后，和李贺同时代的帝王将相、达官显贵、富商巨贾都到哪里去了？为何独留李贺独立苍穹？文留名，武留节，零落野郊冷寂冰凉的坟茔，帝王家所剩的还有什么值得后人去凭吊？

桐风惊心壮士苦，衰灯络纬啼寒素。

谁看青简一编书，不遣花萤粉空蠹？

思牵今夜肠应直，雨冷香魂吊书客。

秋坟鬼唱鲍家诗，恨血千年土中碧。

——唐·李贺《秋来》

秋来了，万物归终，温暖的好天气，渐渐走入空寂，残灯照壁，络纬哀鸣，人生如西天落日，在洒窗冷雨的淅沥声中有谁为凭吊这个有着美丽骨头的诗人，有谁还能记着“不忘作歌人姓李”呢？在潞州，在紫团山松涛声鸣之中，李贺浮漾着冷飒的微笑，节制着、宽容着，深深地含纳着历代文人的郁闷，牵引着那头导引了他生活的老驴，迈着一步三摇的脚步，在一种气质、一种追求、一种境界中走向不归。月圆之夜是鬼魂出没的时候，是易致人疯狂的啊，李贺你这鬼才，在潞州，在这明月之夜哪里还留有你的足迹！

## 云 鬓

古话说，女人看头，男人看脚。这多半是麻衣相法的一种，即看女人的云鬓钗饰。在古时，女人的头饰和男人的冠冕和鞋靴是有等级规定的。比如做妻和做妾的，在头饰上就讲究给分寸。妻的发式要在头顶或脑后梳髻，左右插钗簪；妾则多梳偏髻，钗簪也相应地偏插。妻的头饰要比妾的珍奇贵重，因妻是夫的管家婆。妾的头饰要比妻的简洁，因妾是夫的小布衫。表面的财权之下，涌动着私情的烦恼。其实从古到今，看女人看头的，对男性公民来说也算是一大“嗜好”。

“士为知己者用，女为悦己者容”。太史公一句关乎人生准则的命题，相题并论了几千年，想来自有一番大道理。一头秀发如瀑，我记不起是在哪里看到这句话的，总体触觉是切切实实触到了远离红尘，渐近自然的渺处。我是一个生活在一夜两世纪的偶闲人物，从小辮、长发、短发、寸发，算是风光够了。我看一个人的时候，经常定住了神，不是看轮廓，而是看她头上如瀑的潇洒走势，却只可是一种不可及的臆想。发式的变化流程，欢喜几番往复，人类历史就开放得一览无遗了。据说最早因发美被劫夺的美人是夏初的仍氏之女，她名叫“玄狐”又称“纯狐”，长得一头黑发，黑而又美。她先后被三个男人霸占，太康、后羿、寒浞，三个男人都因她而死。稍后是《汉赋》中的《七发》歌，以其博大恢宏的气度，展现了汉代宫廷女性的雍容华美，“杂裾垂髻，日窈心与，揄流波，杂杜

若，蒙清尘，披兰泽，燕服而御。此亦天下之靡丽皓侈广博之乐也。”就是让美人梳着燕尾状的发髻，眉目挑逗传情，秋波暗许，着便服侍奉，是多么美好的乐趣啊！发式随着历史的表情抒怀，伸展或者弓曲，行进的大趋势一点点都由发式简扼要地表达出来。长发像丝绸，飘曳如风划过，我发现历史和头发之间就经常产生很深入的混淆。

未开化之时，先民披发文身，之后知美了，绾发结纓戴冠，丝毫不敢马虎。再之后把头发结成辫子。据说结辫子的习惯，起于塞外马背上的民族。《宋史》记载：“是夕天欲雨，电光四射，见辫发者悉歼之，金兵退五十里。”岳将军挥刀勒马砍杀的就是这结小辫的胡人。“嘉定三屠”南明小政权一个一个垮台，“扬州十日”光复大汉的希望一个一个破灭了，中央华夏族，终于丢弃了几千年的绾发习惯，梳起了小辫，而且是半剃半留。洋鬼子说：“真夷俗也！”我看一本老照片，清末时的先生，用辫子在黑板上拉出一个圆（相当于现在的圆规），先生用这个圆给学生讲它的周长和直径，一条狭窄的阳光从先生的发质中透过去，落在圆的中心。另一张是处斩犯儿时，发辫被拽起来，刀落处，脑袋在空中打秋千，落一个干净的头面。老照片像最后的守秘者，告诉我们：它承载不了过多滥用的历史了，只想用瞬间告诉后来者，时空转换历史接近到泛黄的颜色时，经常能泛出一些深刻的东西。后来的“光复剪辫团”的成员，打出口号：“洗清腥臭，铲绝奴根”。辫子终于失去了它神圣的王朝象征。其实辛亥年间的剪辫者与辫子被剪者，最主要的原因岂止是奴根？奴才的惰性才是巨大的呀！尽管剪辫子是大势所趋。

我到过很多寺庙，看到过同我一样健康的体态，她们头上云鬓皆无，像似到了红尘无欲的大限。以一种唯美的苦修隐身

于青灯古刹，“无缘分，剃度到莲台下”，它告诉我们烦恼的根由是因了云鬓作秀，从有力到萎靡，剃去秀发，人就超脱了，之后是修行，之后是佛性，之后是轮回到富贵人家养一头青丝依然作秀。

作秀是欲望的追求。后来我才明白，一头秀发全是为了争取男性世界尚未许诺给女人的更大的部分，当只拥有极少，女人才运用变通的方式养一头青丝作秀。历史说白了就是一种爱情告别之后所产生的不倦的回忆，美人作秀则取决于历史的诚意和运气。记得一位乡下姐姐，留长辫，及腰处摆来摆去，摆得人心不易把握，似有稍纵即逝的幸福。乡下姐夫心生不快，遂怕那辫子长入别家眼中，酣梦中，用剪刀剪下一条辫子。乡下姐姐早晨醒来，一摸辫子泪水就止也止不住了。姐姐说：剪就剪吧，还剪了半截子，真该往根上剪一剪，日子苦，能卖给价儿的，也让你糟蹋了。几年过去了，再见乡下姐姐，就觉得她不理云鬓委琐得让我不敢相信是从前了，可见秀发有摆布一切的能耐。

如今，人们众口一词，感慨生活水平提高了。视野开阔，红发女郎，白发“摩女”一应而生。可怎么看，怎么像一些细小缺钙的骨骼标本，在明丽的阳光下搭建着媚外的虚像。有一首歌里唱道：“黑头发，飘起来！”不知怎么的，赋予我被回忆的味道。美丽，首先呈现的是条件，然后才是态度。黑头发，黄皮肤，就像沙漠背景之于仙人掌对水份的珍惜，美丽，才能以充分肯定的姿态被书写。

当然，我体会的只是小我的境界。新世纪的钟声敲过两遍了，我衷心祝愿天下美女如云，美女多了，男人才不至于拿婚姻作秀，女人守着一份感动，理理云鬓什么的，也是很不错的日子呀！

## 金 莲

上个世纪遗留下来的美丽，是一双古旧老太的三寸金莲。几缕胭脂的暗香，小握为掌中之物，做分花拂柳之姿，姗姗碎步，如戏剧舞台上的S型台步，兰花指扯了丝质绣帕，两手不时漫抚着衣袂，细声细气地笑。

据说那笑始于南唐后主李煜。与人类从母系社会进入父系社会一样，是意识形态领域里的深刻变化。李后主皇帝做得不好，诗文词赋做得倒洒洒落落、艾艾怨怨。说是李后主有宫嫔纤丽善舞，着六尺高的鞋子，用帛缠足，向下屈作新月状，在莲花开放的季节翩翩旋舞有凌云之美。后来女人着那样弓弯纤细、以小为贵的脚，就成了一种审美的标准，生死相依了千百年，一个形同虚美的谎言。其实男人赞美女子步步金莲的姿态是不怀好意的，也是传统人文思想的变态。这就导致后来世界在认同中国时不仅有诗、词、瓷器、丝绸，还有裹脚的女人、剃发的俗民，它们综合地打扮了一个民族。在线装书里，随便翻到哪一页，有能找到美女出处的地方就能看到“金莲”，或者说你读到了“金莲”也就读到了中国男人的味觉。绮罗文绣，绸缎织缟，八幅绣裙，锦裤莲钩，“三尺轻云入手轻，一弯新月凌波浅”都在“三寸俊中”，“兰麝细香闻喘息，绮罗纤缕见肌肤，此时还恨薄情无？”情致袅娜。音韵盘旋处，一个女人的自信，几乎等于一双“金莲”的尺寸，笼罩在这样的光

环下，人心无底，美却是有度的。

据我所知，裹脚的痛苦是钻心的疼。想想看，将一层层白布裹紧，紧到筋皮骨肉指头都折在脚心里，就如同端午节的“粽子”，把脚伸出去“一尖生色合欢鞋”，炫目的美就产生了。当我在二十一世纪初，在街上，仍然看到有这样的小脚颤巍巍走过时，传统就成为我一种无尽恐慌的困惑。千百年来，女人在认知中被磨砺，被剥夺。中国人有把本来很自然、很散淡的东西变成很仪式、很讲究的本领，雕石成佛如此，八股文章如此；中国人也有把很普通、很实用的东西变成很奢侈、很浮华的本领，男人去势，女人裹脚。

上行下效几可视为一种规律。

既然千百年，帝王将相、文人墨客、平民百姓都不可无“金莲”相伴，那么有一点可以肯定，那就是从古到今的中国人，包括那些普通百姓，在生活中都有意无意地在其中注入了某种精神上的效仿，寄托了某种精神上的企盼。因此上，从精神上生成冠以文化味之说起，文人往往是一种文化胜出的先驱。上行下效，安之若素的中国人，没有觉得不雅，倒成为一种很器重的美，其形式大过内容，诡秘氛围达到极致。一双小脚“漫加郎膝上”，是“最勾春兴最消愁”的，人握如绵，恨不能咽下腹中细细品味；帝视魂消，愧不能化作粉蝶扑裙下。至于“金莲”中所蕴含的种种“精神内涵”，那是附着于物质之外很阳春白雪的事，为物质本身内心憔悴的平民百姓是不可能意识到脚中还存在着精神上的文化内涵。

“金莲”中确有文化。

任何文化都发端于人类的精神体验。

在我们所能管窥到的中国人古老的精神历程中，我们至少可以看到两种精神始终荡漾在东方，这就是欢乐与孤寂。